

证券代码:000209 证券简称:世博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9

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
购买资产事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8月18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本公司股票自2010年8月18日开市起停牌。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各中介机构的工作正在按计划有序进行中,向上级各主管部门的申请正在办理中。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规定召开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股票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0-043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财务数据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8月实现营业收入29,439万元,净利润13,750万元,期末净资产692,406万元。

上述数据为未经审计的母公司数据。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六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金
公司为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和中国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信”)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0年9月8日起,中信银行和中国金公司开始代理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00 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一、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联系人:丰南
电话:010-65550832
客户经理服务热线:95558
公司网站: http://bank.ccitic.com
二、中国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电话:010-85679265
联系人:王雪路
客户服务电话:010-85679238、010-85679169
网址: www.citics.com.cn
三、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10-049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局授予的一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发明人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有效期 证书号

1 2010.02.12 杨建刚等8人 实用新型 2009.8.13 10年 第149284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均为: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专利的获得,将有利于公司发挥主导产品的知识产权优势,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时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做准备。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6日

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个别媒体严重失实报道的澄清公告

近来,有个别媒体对公司旗下金元比联基金动力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运作情况进行了一些严重不实报道,部分网站在不核实的情况下进行了转载,误导投资者,对本公司及旗下基金的声音造成了负面影响。投资者欲了解详情,可访问本公司基金网站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jylf.com查询相关信息。

1、本基金于2010年8月16日保本到期前,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转型为混合型基金。本基金目前处于投资转型期,转型及基金运作按照基金合同及转型方案正常、顺利进行,不存在所谓的“雷暴”。

2、就本基金转型事宜,本公司已在指定报刊及网站上连续披露了转型方案和七次提示性公告对本基金此次转型及运作期间投资者进行了详尽的说明。投资者欲了解详情,可访问本公司基金网站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jylf.com查询相关信息。

3、结论性意见:上述个别媒体失实报道,损害了公司及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声誉的行为系违法行为,本公司必要时将依法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及本公司的合法权益,并保留采取包括诉讼在内的相关法律措施的权利。

特此公告。

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七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开发行的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开发行,此次发行的副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3日发布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网下发行结果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将旗下基金获配数量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张)

兴和证券投资基金 37,390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109,160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665,500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1,686,300

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990

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029,230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10-021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已于现场方式召开,采用网络投票方式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9月6日在北京国际会议中心(中国建设大厦16层)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6人,共代表股份301,639,455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2.45%。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兵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兵先生、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补充流动资金,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期限不超过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301,639,455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晏国君、付珊珊
3、结论性意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的资格符合程序、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的资格符合程序,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0-038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本合同金额为0.56亿美元,约合65亿元人民币,为公司2009年营业总收入313,923.04万元的2.07倍,该合同预计施工工期为45个月,生效后对公司随后四年的营业总收入、利润总额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该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该合同的履行有利于公司开拓电力工程领域、巩固和扩大在委内瑞拉的市场份额。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委内瑞拉以西里水电站项目商务合同需经中美两国政府批准并收到预付款,能否履行、履行时间及履行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在合同生效后及时发布合同履行进展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将于2010年9月7日开市起复牌。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9月7日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证券代码:000783 公告编号:2010-03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0年8月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10年8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

一、数据统计范围:本公告所载财务数据为长江证券母公司及其证券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个别财务报表数据,非合并报表数据。

二、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长江证券母公司及其证券子公司
2010年8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证券子公司)

营业收入 36,003.59 194,150.75 32.83 10,882.44

净利润 17,195.25 87,066.71 -658.87 3,517.32

净资产 913,007.25 902,421.52 15,714.20 17,696.87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0-014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奉新赣锋锂业
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于2010年9月6日收到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10年8月16日发布的《关于公布江西省颀风化工有限公司等19家企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赣高企认定[2010]4号文),认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为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并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036000015,有效期三年(2010年5月24日至2013年5月23日)。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六日

关于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东方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
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将于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东方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实行优惠申购费率。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东方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8)

三、优惠期限
自2010年9月7日起。

四、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东方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手续费(前端模式)0.6%的,则按照费率执行。

基金简称 申购金额A 原前端申购费率 东方证券网申购优惠费率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50万元≤A<100万元 1.5% 0.6%

100万元≤A<500万元 1.2% 0.6%

500万元≤A 0.8% 0.6%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方证券
网站: www.df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503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 www.hsbcjcn.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999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3、华泰证券网站: www.htsc.com.cn
4、华泰证券客户服务热线: 95597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海通证券开展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于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8)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8)

三、优惠期限
自2010年9月7日起。

四、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手续费(前端模式)0.6%的,则按照费率执行。

基金名称 申购金额A(万元) 正常费率 建行卡(上海代扣) 农行卡 工行卡 兴业卡 招行卡 交行卡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基金 50≤A<100 1.2% 0.96% 0.6% 0.84% 0.6% 0.96% 0.96%

100≤A<500 0.8% 0.64% 0.6% 0.6% 0.64% 0.64% 0.64%

A≥500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以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基金超市提出基金定投的申请,但是网银申购优惠费率并不适用于基金定投业务。
2、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等其他未明事项,请投资者遵循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法律文件。
3、优惠费率(仅适用于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前端申购模式,不包括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通过其他方式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费率。
4、如投资者本人对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或本次优惠活动有任何疑问,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交通银行客户服务中心: www.bankcomm.com
●交通银行客户服务热线: 95559;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hsbcjcn.com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9998。
5、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光大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光大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8)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光大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自2010年9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照费率执行。

基金简称 申购金额A 原申购费率 光大证券网上交易优惠申购费率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50万元≤A<100万元 1.5% 0.6%

100万元≤A<500万元 1.2% 0.6%

500万元≤A 0.8% 0.6%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1、光大证券网站: www.ebscn.com
2、光大证券客服热线: 10108998、4008888788
3、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hsbcjcn.com
4、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 021-3878999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基金名称 申购金额A(万元) 正常费率 建行卡(上海代扣) 农行卡 工行卡 兴业卡 招行卡 交行卡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基金 50≤A<100 1.2% 0.96% 0.6% 0.84% 0.6% 0.96% 0.96%

100≤A<500 0.8% 0.64% 0.6% 0.6% 0.64% 0.64% 0.64%

A≥500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注:
1、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2、其他交易费用请查阅相关基金的发行文件和相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详情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 www.hsbcjcn.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9998
2、银联银行卡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网站: www.chinapay.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16
3、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 www.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561
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 www.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99
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 www.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33
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 http://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55
7、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 http://www.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59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关于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国泰君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国泰君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自2010年9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国泰君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照费率执行。

基金简称 申购金额A 原申购费率 国泰君安证券网上交易优惠申购费率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50万元≤A<100万元 1.5% 0.6%

100万元≤A<500万元 1.2% 0.6%

500万元≤A 0.8% 0.6%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1、光大证券网站: www.ebscn.com
2、光大证券客服热线: 10108998、4008888788
3、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hsbcjcn.com
4、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 021-3878999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关于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申银万国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申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申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自2010年9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申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照费率执行。

基金简称 申购金额A 原申购费率 申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优惠申购费率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基金 50万元≤A<100万元 1.5% 0.6%

100万元≤A<500万元 1.2% 0.6%

500万元≤A 0.8% 0.6%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1、申银万国证券网站: www.swh.com.cn
2、申银万国证券客户服务热线: 021-962505
3、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hsbcjcn.com
4、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 021-3878999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关于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华泰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自2010年9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照费率执行。

基金简称 申购金额A 原申购费率 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优惠费率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50万元≤A<100万元 1.2% 0.6%

100万元≤A<500万元 0.8% 0.6%

A≥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详情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hsbcjcn.com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 021-3878999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交通银行开展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银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8)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8)

三、优惠费率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4折优惠后,最低优惠至0.6%;如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照费率执行。

基金名称 申购金额A 原申购费率 申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优惠申购费率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基金 50万元≤A<100万元 1.5% 0.6%

100万元≤A<500万元 1.2% 0.6%

500万元≤A 0.8% 0.6%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1、申银万国证券网站: www.swh.com.cn
2、申银万国证券客户服务热线: 021-962505
3、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hsbcjcn.com
4、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 021-3878999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